

#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2016年度部门决算

## 一、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负责拟订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村镇建设等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

4.负责抓好义务教育、人口和计划生育、民政事务、救灾救助、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和新型合作医疗实施等工作，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6.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7.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工贸经济服务中心和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决算。

## 二、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2016年度收入决算9,222.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222.89万元，占总收入100.00%，包括财政拨款收入8,369.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294.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74.98万元），占总收入90.74%；其他收入853.81万元，占总收入9.26%。

### （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2016年度支出决算9,222.89万元。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17.14万元、公共安全支出364.82万元、教育支出239.47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9.9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8.81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13.1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917.85万元、农林水支出3,982.4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16.99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

支出6.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5.75万元、其他支出80.45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682.88万元，日常公用支出215.63万元，项目支出7,324.38万元。

3.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94.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4.98万元，其他各类支出853.81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决算变化情况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单位2016年年初预算为4,802.71万元，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294.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2.70%。，主要是因为人员有所调动，五水共治、新农村建设、控违拆违等专项工作较多，因此上级拨入专项资金及本单位预算追加经费增加。

####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00.85万元，占24.12%；公共安全支出（类）362.82万元，占4.37%；教育支出（类）239.47万元，占2.8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49.97万元，占0.6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7.76万元，占6.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513.17万元，占6.19%；城乡社区支出（类）915.02万元，占11.03%；农林水支出（

类) 3478.3万元, 占41.9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114.99, 占1.39%;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6万, 占0.07%; 住房保障支出(类) 105.75万元, 占1.28%。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799.45万元, 2016年决算为907.6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14%,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追加奖金等。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98.15万元, 2016年决算为886.1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22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维稳安保整治预算经费、2015年下半年控违拆违经费的结转等。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99.20万元, 2016年决算为200.0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3%,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追加奖金等。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3.05万元, 2016年决算为6.9

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经费没用或结转至下年。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08.47万元，2016年决算为317.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网格专管员社会治理信息采集工作补贴预算经费。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消防（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5万元，2016年决算为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5.04万元，2016年决算为1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培训实际支出小于预期数额。

（8）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8万元，2016年决算为22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部门追加中冶梧桐幼儿园装修预算经费190.02。

（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5万元，2016年决算为4.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实际支出小于预期数额。

（1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

算为7.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7.2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权力运行系统追加经费。

（1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38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8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2015年农家书屋补助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8万元，2016年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1.36万元，2016年决算为17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单位追加企业退休人员社区工作经费、服务经费、社会化管理经费等。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7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各类慰问金经费。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9.23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9.23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调整。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82.91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82.91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科目调整。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35.6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5.66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科目调整。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万元，2016年决算为1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6.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数增加。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8万元，2016年决算为12.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均发放标准提高，预算追加。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9.54万元,2016年决算为9.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0%。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0万元,2016年决算为4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重信重防基金预算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3.78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78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民政优抚资金经费。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8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8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除四害工作经费。

(2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5万元,2016年决算为7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2.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病媒生物防治服务类预算经费。

。



(2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63.32万元,2016年决算为36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服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65万元,2016年决算为5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预算支出未发生。

(2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8万元,2016年决算为110.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9.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居委会预算经费。

(2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0万元,2016年决算为44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8.2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开源路修复工程、农贸市场电表改造工程、329国道沿线绿化改造工程等预算经费。

(2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25万元,2016年决算为16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经费。

(30)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2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00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城乡面貌大整治经费。

(3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33.95万元，2016年决算为9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门机关事业单位调整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科目调整。

(3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3.48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3.48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病虫害控制经费。

(3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执法监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2万元，2016年决算为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原先预算的支出没有按时完成。

(3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510万元，2016年决算为1369.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8.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安置小区经费补助、新农村建设经费等。

(3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5

2.30万元，2016年决算为5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单位追加提前下达2016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资金。

（3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24.6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4.64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单位追加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补助等。

（3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培育（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5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2015年“森林绍兴”建设创建奖补类项目。

（3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33.31万元，2016年决算为108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0.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五水共治经费等。

（3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9.52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19.52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2015年基层防汛防台体系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等。

（4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346.12万元，比年

初预算增加346.12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余追加经费。

（4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5.64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5.64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余2015年度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等。

（4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251.97万元，2016年决算为27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余村干部报酬补助。

（4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0万元，2016年决算为17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单位追加2015-2016年越城区行政区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市级补助资金、村邮站运行经费等。

（4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61.15万元，2016年决算为114.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及职业年金支出科目调整。

(4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6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6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追加2015年度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村建设和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应急认证补助资金。

(4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98.16万元,2016年决算为10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

(4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6万元,2016年决算为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单位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82.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41.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公用经费140.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

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四）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权力运行系统追加经费。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29.3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权力运行系统追加经费。

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32.6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权力运行系统追加经费。

#### （五）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6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0.00万元。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

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00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16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单位来访。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6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5.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2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5.3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6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度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本级、所属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工贸经济服务中心和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等3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0.17万元，比上年度增加（减少）208.92万元，增长（下降）32.9%，主要原因是部门运行经费减少。

##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年度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37.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98万元。

##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4.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2016年度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单位有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1441.78万元，实际支出2363.39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

绩效情况：1.项目支出绩效情况理想，项目达到项目申请预期目标；2.能严格按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支出合法合规；3.项目按相关程序组织实施执行到位。

其中，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五水共治”项目预算安排1083.71万元，实际支出905.38万元。经评价（自评），为



进一步推进马山镇经济的健康快速发展，改善水文环境，构建和谐马山、美丽马山。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切实有效的改善了农村污水收集、排放及终端处理状况，改善了居民生活环境，对农村生态环境、维护农村水源安全方面起到积极的可持续作用。五水共治项目由马山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农村生活污水管理经费的管理和使用遵循“专款专用、公开透明”的原则，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各村瓜棚、沉船补贴款，河道清淤整治、保洁款，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经费，五水共治工作经费等。五水共治经费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目标较为明确、合理，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综合项目实际绩效，根据设定的指标和标准，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0分，绩效等级为良好。

####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治安管理工作的支出，包括所属巡警队、特警队、派出所、110等方面的支出。

17.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消防（项）：指除武装警察现役消防部队以外的其他消防队伍（政府专职消防队、农村消防队等）的各项支出。

18.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9.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指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1.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2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指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指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指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生活救助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3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项）：指财政用于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支出。

3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3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本建设方面的支出。

3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0.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支出。

4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4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指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4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执法监管（项）：指用于农业法制建设、执法监督、纠纷处理、行政复议诉讼，安全生产、农产品质量监管、农资打假与市场监管，草原、农机监理、跨区作业管理、农业机械使用跟踪调查及试验鉴定，渔政、兽医医政、药政管理、防疫检疫监督管理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农业基本建设项目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4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村公益事业（项）：指对农村公益事业、垦区公益设施建设及农村能源综合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4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指按规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的补助支出。

4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4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培育（项）：指育苗（种）、造林、抚育、生物质能源建设以及义务植树，生物措施治理水地流失等支出。

4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指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4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指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5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指国家对农田水利和打井、集雨设施、节水灌溉等水利设施的补助，小型水库除险补助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5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的补助支出。

5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53.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5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5.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气象事务（款）其他气象事务支出（项）：指为社会公众和政府等部门提供气象预报预测服务产品以及为国家安全、防汛抗旱、防雷、人工影响局部天气、农村建设、农牧业生产等提供气象服务方面的支出。

5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58.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是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五：绍兴市越城区马山镇人民政府2016年部门决算公开

表详见附表